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七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YN202405150052	德宏州陇川县拉线农场五组的农户近期在村农田里焚烧种植蘑菇的菌包和塑料布,产生异味影响周边群众生活。	德宏州	大气	陇川县木耳种植户姚某某在陇川县农场社区管委拉线社区五组租赁的土地上种植黑木耳, 产季结束焚烧处理废弃菌包, 产生烟尘、异味对大气和周边群众生产生活造成影响。	属实	立即整改、消除污染, 并加强农业废弃物规范处置的监督管理, 防治污染环境。	1.责令姚某某停止焚烧菌包行为, 给予现场批评教育。2.督促姚某某及时将菌包外包装统一收集处理, 菌包腐殖质就地还田, 清理后田块已完成犁耙种植上水稻。3.陇川县组织开展食用菌种植及废弃菌包处理排查整治工作, 指导规范处置废弃菌包等农业废弃物。	已办结	无
2	D3YN202405150050	近1个月以来,德宏州芒市桦桃林大瑞铁路隧道口出口下方的芒市河河道被违规采砂, 导致下游被污染。	德宏州	生态	1.经查实, 赵某某未经批准擅自在芒市大河上游支流坝湾河流域(大瑞铁路高黎贡山隧道出口下方)采砂273.1立方米, 破坏河道面积约466.2平方米。 2.云南省生态环境厅驻德宏州生态环境监测站于2024年5月17日对芒市大河上游支流坝湾河采砂点上下游的地表水体进行采样监测, 采砂点上游100米、下游300米的监测结果均达到地表水功能区划水质要求。	属实	对当事人违法采砂行为依法处罚, 并责令恢复河滩地原貌。	1.芒市水利局于2024年5月16日对赵某某违法采砂行为立案调查, 5月17日向当事人下发《限期改正通知书》, 将按程序依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2.2024年5月17日赵某某及时主动完成对采砂破坏河道、河滩的修复治理, 5月19日芒市水利局组织专家对修复情况进行评估并论证通过, 完成河道河滩修复。 3.芒市及时组织开展河道采砂专项整治行动, 严厉打击非法河道采砂、沿河堆砂等行为, 维护河道防洪和生态环境安全。	阶段性办结	无

